|  |
| --- |
| **东莞松山湖高新区推动港澳人才创新创业实施办法聘用补贴申请表** |
| 企业名称 |  |
| 注册地址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法定代表人 |  | 手机号码 |  |
| 企业银行账号 |  | 开户银行名称（精确到支行名称） |  |
| 经办人 |  | 手机号码 |  |
| 聘用情况 | 新增聘用港澳籍 人。 |
| **本单位声明，此申请表中所填写的信息内容及提交的申报材料和相关证明文件均完整、真实有效，如有不符实际情况，本单位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企业负责人签字： （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申报材料：**

1.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

2.聘用人员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

3.聘用人员劳动合同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

4.聘用人员在申报企业最新连续一年的参保证明/非零个人所得税缴纳证明；

5.《聘用补贴申请表》；

6.《聘用人员花名册》（附件）。

**说明：**

1.申请表除签字部分，其他内容需电子填写；

2.申请表及申报材料A4纸彩色双面打印。